

证券代码：833242

证券简称：领航文化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 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高立民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主席、信息披露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

年度工作情况。

报告就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在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力，踏踏实实地为实现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较好的成绩。报告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公司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就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2023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良好，总经理管理工作成绩显著，行使职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00880 号）。会议审议了相关报告及财务报表，认为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内容详实，能够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整体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予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和《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暂不分配 2023 年利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1-00880 号)确认，2023 年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48,066.12 元，2023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133,440.45 元。因公司本年度亏损，决定暂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予以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交易金额 (元)
山东广播电视台	购买服务	支付广告发布费	1,000,000.00
山东广播电视台	提供服务	收取内容制作费	3,000,000.00
山东广电实业发展总公司	经营性租赁	支付租赁费	700,000.00
山东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购买产品	采购商品	300,000.00

公司 2024 年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均在有偿公允、自愿、公平的商业原则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关联董事王勇回避该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入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